

化粪池隔油池清掏清运合同



甲方： 中高后勤服务（云南）有限公司

乙方： 开远市陈禄本地家政服务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相关法律的规定，双方就有关事宜在平等、互信、互利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合同条款，供双方信守：

一、服务范围、价款和期限

1、合同价款：19000.00 元整/年（RMB：壹万玖仟元整）；

2、清掏清运地点：云南省小龙潭监狱机关、云南省小龙潭监狱第一分监狱、云南省小龙潭监狱第二分监狱、云南省小龙潭监狱第三分监狱、云南省小龙潭监狱第四分监狱；

3、服务要求、服务范围见图；

单位	区域	服务内容	服务要求	服务地点
机关	办公楼外围	1. 化粪池清掏：1 个，18 立方米/个； 2. 隔油池 1 个，21 立方米	1. 化粪池半年清掏 1 次； 2. 隔油池管道清理每季度清理 1 次	开远市市区内
第一分监狱	服务点 A	1. 化粪池清掏：3 个，5 立方米/个； 2. 隔油池管道清理：400m	1. 化粪池 1 年清 1 次； 2. 隔油池 1 个月清理 2 次	开远小龙潭镇
第二分监狱	服务点 A	1. 化粪池清：8 个，5 立方米/个； 2. 隔油池管道清理：30m	1. 化粪池 1 年清 1 次； 2. 隔油池 1 个月清理 2 次	开远小龙潭镇
第三分监狱	服务区 A	1. 化粪池：22 个，约 234 立方米； 2. 隔油池 3 个，约 27 立方米； 3. 污水处理池 1 个，约 25 立方米，1 个月清 1 次。	1. 化粪池 1 年清 1 次； 2. 隔油池：1 个月清 2 次； 3. 污水处理池 1 个月清理 1 次。	开远市市区内
第四分监狱	服务区 A	1. 化粪池清掏：15 个，430m ³ ）； 2. 隔油池 2 个，共 25m ³ ） 3. 污水处理池 1 个，约 25m ³ 。	1. 化粪池每年清 1 次； 2. 隔油池每月清 1 次。	开远市市区内

8、服务期限：合同期限定为半年,服务期于2023年11月15日开始至2024年5月14日止;

9、付款方式:半年支付1次。

10、清运工作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,乙方开具云南省通用电子发票给甲方,甲方付款。

二、服务条款:

1、甲方应给乙方提供必须的工作条件(如车辆停放在化粪池检视盖板、阴井盖上,施工建盖妨碍清掏清运作业及车辆运行通道场地卫生冲洗用水等)请甲方协调解决;

2、乙方应做到文明清掏清运,保质保量按期清运完成,化粪池在清掏清运合同期内出现堵塞、满溢现象,甲方电话通知乙方在工作时间内2小时赶到现场处理。不再收取费用。若属甲方管理使用不当造成堵塞,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(如:人为因素、自然灾等不可抗力因素等)。

3、乙方在负责甲方化粪池粪便清掏、清运处理的过程中,因乙方粪渣泼洒,粪便溢漏、环境污染等造成的经济损失与行政处罚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。

4、乙方在清掏清运甲方化粪池运输服务过程时,凡属因乙方违规、违章造成的事故,甲方概不负责,全由乙方按有关规定负责处理。

三、其它事项:

1、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一切规章制度,爱护甲方的设施。

2、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现场协调工作,在清掏清运、疏通



化粪池管网、筑井打捞作业期间应有专人负责。

3、在清掏清运作业期间如发生的人员伤害、损害、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负责。

4、乙方在清掏清运工作完成后，应将窖井盖板复位盖好，如未经甲方验收造成伤害损失由乙方负责，经甲方确认验收合格后造成伤害后果的由甲方负责。

5、合同在履行过程中，若合同履行事实发生变化致使合同履行对合同一方造成不公平，甲、乙双方应协商变更合同履行，使合同履行基于公平合理。

6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进行协商，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7、本合同一式共 2 份，甲方执 1 份，乙方执 1 份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8、其它：_____。

甲方单位：



(签章)

法人代表：

委 托：

经 办 人：

电 话：

年 月 日

乙方单位：

(签章)



法人代表：陈祿

委 托：

经 办 人：

电 话：13987394513

年 月 日